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1. 本年度部分：

(1)歲入：

本年度預算數 1 億 1,878 萬 9,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 億 1,688 萬 2,327 元，轉入下年度應收數 707 萬 3,560 元，決算數合計 1 億 2,395 萬 5,887 元，較預算數超收 516 萬 6,887 元，約 104.35%，主要係民眾申購納骨塔(牌)位情形超乎預期。有關歲入來源別預決算情形如下表。

(2)歲出：

本年度預算數 4 億 7,950 萬 2,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3 億 5,559 萬 922 元，轉入下年度應付數 0 元，保留數 8,837 萬 814 元，決算數合計 4 億 4,396 萬 1,736 元，預算賸餘數 3,554 萬 264 元，約 92.59%，主要係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節餘、補助經費結餘及撙節支出等。另統籌科目預算數 1,948 萬 5,762 元，決算數合計 1,699 萬 1,533 元，預算賸餘數 249 萬 4,229 元，約 87.20%，主要係 109 年度較少災害發生所致。有關歲出預決算情形如下表。

2. 以前年度轉入數部分：

(1)歲入：

99 至 108 年度轉入數 3,844 萬 5,757 元，減免(註銷)數 6,015 元，實現數 1,063 萬 4,380 元，未結清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者 2,780 萬 5,362 元，主要係道路坍方修復工程等案，本公所取得債權憑證仍持續執行及石門水庫回饋金尚未收到所致。有關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執行情形如下表。

(2)歲出：

102 至 108 年度轉入數 1 億 4,748 萬 2,603 元，減免(註銷)數 687 萬 4,043 元，實現數 1 億 1,464 萬 2,669 元，未結清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者 2,596 萬 5,891 元，主要係員樹林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瑞源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尚在施工中及員樹林傘儲庫拆除及環境維護工程尚在驗收結算中所致。有關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執行情形如下表。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109 年度歲入來源別預決算情形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含預算 增減數) (1)	決 算 數			預決算 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 占 預算數 之 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合計(2)		
大溪區公所	118,789,000	116,882,327	7,073,560	123,955,887	5,166,887	104.35
罰款及賠償收入	951,000	557,883	-	557,883	-393,117	58.66
罰金罰鍰及怠金	8,000	1,046	-	1,046	-6,954	13.08
賠償收入	943,000	556,837	-	556,837	-386,163	59.05
規費收入	13,490,000	18,048,263	-	18,048,263	4,558,263	133.79
行政規費收入	324,000	366,400	-	366,400	42,400	113.09
使用規費收入	13,166,000	17,681,863	-	17,681,863	4,515,863	134.30
財產收入	7,644,000	8,966,753	73,560	9,040,313	1,396,313	118.27
財產孳息	7,494,000	8,304,363	73,560	8,377,923	883,923	111.80
廢舊物資售價	150,000	662,390	-	662,390	512,390	441.59
補助及協助收入	11,150,000	10,851,107	-	10,851,107	-298,893	97.32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	11,150,000	10,851,107	-	10,851,107	-298,893	97.32
捐獻及贈與收入	83,784,000	75,398,883	7,000,000	82,398,883	-1,385,117	98.35
捐獻收入	83,784,000	75,398,883	7,000,000	82,398,883	-1,385,117	98.35
其他收入	1,770,000	3,059,438	-	3,059,438	1,289,438	172.85
雜項收入	1,770,000	3,059,438	-	3,059,438	1,289,438	172.85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109 年度歲出預決算情形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含預算 增減數) (1)	決 算 數				預決算 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 占 預算數 之 比率% (2)/(1)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2)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479,502,000	355,590,922	-	88,370,814	443,961,736	-35,540,264	92.59
行政管理	99,435,000	92,268,227	-	-	92,268,227	-7,166,773	92.79
區政工作	110,380,000	97,474,014	-	4,986,622	102,460,636	-7,919,364	92.83
人文工作	27,151,000	5,474,499	-	20,000,000	25,474,499	-1,676,501	93.83
農經工作	227,301,000	147,592,881	-	61,824,192	209,417,073	-17,883,927	92.13
社政工作	15,235,000	12,781,301	-	1,560,000	14,341,301	-893,699	94.13
統籌科目	19,485,762	16,991,533	-	-	16,991,533	-2,494,229	87.20
公務人員退休 及撫卹給付	14,075,352	14,075,352	-	-	14,075,352	-	100.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 及慰問金	310,410	310,410	-	-	310,410	-	100.00
災害準備金	5,100,000	2,605,771	-	-	2,605,771	-2,494,229	51.09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 轉入數	減免 (註銷)數	實現數	未結清數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38,445,757	6,015	10,634,380	27,805,362
99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1,200	-	-	181,2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81,200	-	-	181,200
1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15,600	-	-	315,6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315,600	-	-	315,600
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555,064	-	3,021	12,552,043
	罰金罰鍰及怠金	722,279	-	3,021	719,258
	賠償收入	11,832,785	-	-	11,832,785
1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7,983	-	69,940	258,043
	罰金罰鍰及怠金	327,983	-	69,940	258,043
	規費收入	4,512	-	-	4,512
	使用規費收入	4,512	-	-	4,512
1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7,563	-	-	167,563
	罰金罰鍰及怠金	167,563	-	-	167,563
10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380	-	300	120,08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200	-	300	900
	賠償收入	119,180	-	-	119,180
	其他收入	1,456,787	-	-	1,456,787
	雜項收入	1,456,787	-	-	1,456,787
106	罰款及賠償收入	4,200	-	2,100	2,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4,200	-	2,100	2,100
1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593	6,015	-	20,578
	賠償收入	26,593	6,015	-	20,578
	捐獻及贈與收入	15,000,000	-	9,779,304	5,220,696
	捐獻收入	15,000,000	-	9,779,304	5,220,696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 轉入數	減免 (註銷) 數	實現數	未結清數
108	財產收入	297,445	-	297,445	-
	財產孳息	297,445	-	297,445	-
	捐獻及贈與收入	7,500,000	-	-	7,500,000
	捐獻收入	7,500,000	-	-	7,500,000
	其他收入	488,430	-	482,270	6,160
	雜項收入	488,430	-	482,270	6,160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 轉入數	減免 (註銷)數	實現數	未結清數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147,482,603	6,874,043	114,642,669	25,965,891
102	小計	16,218,536	1,827,616	14,390,920	-
	其他公共工程	16,218,536	1,827,616	14,390,920	-
107	小計	22,086,731	252,756	20,132,260	1,701,715
	行政管理	12,626,876	3,586	12,623,290	-
	區政工作	9,459,855	249,170	7,508,970	1,701,715
108	小計	109,177,336	4,793,671	80,119,489	24,264,176
	區政工作	33,259,000	1,055,553	24,732,492	7,470,955
	農經工作	75,918,336	3,738,118	55,386,997	16,793,221

(二)平衡表、資本資產表及長期負債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 平衡表部分，資產總額為 1 億 2,960 萬 9,677 元，負債總額為 6,991 萬 8,435 元，資產減除負債後之淨資產為 5,969 萬 1,242 元，其相關科目說明如下：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1) 資產科目

- 甲、專戶存款 6,575 萬 8,527 元，主要係代收、保管及保證用等款項存放於金融機構專戶等。
- 乙、應收帳款 3,487 萬 8,922 元，主要係本年度或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未收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之款項，以及歲出賸餘已撥款待收回繳庫之款項等。
- 丙、預付款 2,897 萬 328 元，主要係預付桃園市大溪分館新建工程款項以及墊付相關工程費用等預付尚未實現之款項。
- 丁、存出保證金 1,900 元，主要係提出作為租用保證大溪區農會保管箱之押金。

(2) 負債科目

- 甲、預收款 163 萬 2,000 元，主要係預收權利金款項。
- 乙、預收其他政府款 252 萬 7,908 元，主要係預收大溪區慈光街改善工程相關款項。
- 丙、存入保證金 3,100 萬 8,338 元，主要係收到外界提供作保證用之履約及保固保證金等款項。
- 丁、應付代收款及應付保管款等 3,475 萬 189 元，主要係代收代辦市府各局處相關工程等款項。

(3) 淨資產科目：資產負債淨額 5,969 萬 1,242 元，為前述資產減除負債後之餘額。

- 2. 資本資產表部分，資本資產總額為 40 億 140 萬 4,988 元，包括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建築及設備、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雜項設備、收藏品及傳承資產等固定資產 39 億 8,882 萬 8,743 元；權利、電腦軟體、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等無形資產 1,257 萬 6,245 元。
- 3. 長期負債表部分：本機關無舉借長期負債。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平衡表、資本資產表及長期負債表科目本年度較上年度金額變動情形

1. 平衡表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 [(1)-(2)]/(2)
資產	129,609,677	108,211,746	19.77
專戶存款	65,758,527	62,136,782	5.83
應收帳款	34,878,922	38,445,757	-9.28
暫付款	-	2,276,140	-100.00
預付款	28,970,328	5,351,167	441.38
存出保證金	1,900	1,900	-
資產合計	129,609,677	108,211,746	19.77
負債	69,918,435	88,503,738	-21.00
其他應付款	-	16,218,536	-100.00
預收款	1,632,000	2,315,958	-29.53
預收其他政府款	2,527,908	5,556,322	-54.50
存入保證金	31,008,338	30,785,135	0.73
應付代收款	32,397,620	31,546,630	2.70
應付保管款	2,352,569	2,081,157	13.04
淨資產	59,691,242	19,708,008	202.88
資產負債淨額	59,691,242	19,708,008	202.88
負債及淨資產合計	129,609,677	108,211,746	19.77

上表科目金額變動差異達 20% 以上之說明：

- (1) 暫付款：主要係暫付選務工作相關費用已沖銷完畢。
- (2) 預付款：主要係增加預付桃園市立圖書館大溪分館新建工程款項和墊付慈光街道路改善工程、舊大溪分局廳舍併同本公所廳舍進行整修、里監視器系統拆除報廢作業及辦理「2 至 4 歲育兒津貼業務」人員薪津等相關費用。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 (3)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 102 年度大溪鎮第八公墓納骨塔室內設施更新工程之工程餘款、利息及訴訟費用已結清。
- (4) 預收款：主要係預收道路修復費及管理費已繳回工務局。
- (5) 預收其他政府款：主要係預收中央補助款仁文里休閒廣場整建規劃設計暨工程及打鐵寮路改善工程相關款項已於 3 月轉正沖銷。

2. 資本資產表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增減%
資本資產	4,001,404,988	4,023,556,882	-0.55
固定資產	3,988,828,743	4,011,014,989	-0.55
土地	3,863,218,521	3,874,892,672	-0.30
土地改良物	11,759,228	14,088,979	-16.54
房屋建築及設備	74,719,242	76,624,070	-2.49
機械及設備	11,008,210	12,029,361	-8.4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587,009	16,664,400	-12.47
雜項設備	13,536,533	16,715,507	-19.02
無形資產	12,576,245	12,541,893	0.27
權利	12,080,000	12,080,000	-
電腦軟體	496,245	461,893	7.44
資本資產總額	4,001,404,988	4,023,556,882	-0.55

上表科目金額變動差異達 20% 以上之說明：無

3. 長期負債表部分：本機關無舉借長期負債。

(二) 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揭露說明： 無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 重要施政計畫執行結果：

- 1、落實市民申訴陳情案件、建議案件、瞭解民情、廣徵市政建設革興意見，加強地方建設。
- 2、推行地方自治、健全里鄰組織、發揮里鄰服務功能。
- 3、賡續辦理社會救助、社會福利、社區發展等工作，落實社會福利政策。
- 4、賡續發展工商、農林漁牧業，提供土地利用價值，推行政府政策，發展地方經濟。
- 5、賡續辦理鄰里公園維護管理、落實基層建設，以提供民眾休憩活動之場所。
- 6、依法辦理全民健保第五、六類及鄰長保險業務，保障被保險人權益。
- 7、推廣、補助及深耕地方特色藝文活動、原住民族文化及客家語文事務，以提升本區藝文風氣及觀光行銷。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二) 各項工作計畫實施情形：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一) 行政管理	1. 辦理本區員工薪資、獎金、離職儲金、保險及區長特別費之支付等。 2. 辦理一般行政、人事、會計、政風等業務。 3. 辦理其他相關業務活動等。 4. 辦理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相關業務。	同重要計畫項目	依計畫完成執行率 92.79%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區政工作	1. 自治區里業務、市民活動中心維護管理。 2. 民防業務宣導、民防常年訓練演習之業務推行、防災、消防暨各項協辦工作之配合與執行。 3. 辦理兵役、調解、戶政殯葬相關業務。 4. 舉辦教育及體育各項業務活動。 5. 辦理其他相關業務活動等。 6. 辦理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相關業務。 7. 辦理虎豹坑彈藥庫睦鄰經費相關業務。	同重要計畫項目	依計畫完成執行率 92.83%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人文工作	1. 辦理文化藝術、慶典活動、觀光宣導、禮俗宗教等業務。 2. 辦理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相關業務。 3. 辦理其他相關業務活動等。	同重要計畫項目	依計畫完成執行率 93.83%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四)農經工作	1. 辦理工商管理、市場商圈相關業務。 2. 辦理地政相關業務。 3. 辦理農林漁牧相關業務。 4. 辦理道路養護、區域排水、水土保持等業務。 5. 辦理公園路燈管理相關業務。 6. 辦理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相關業務。 7. 辦理虎豹坑彈藥庫睦鄰經費相關業務。	同重要計畫項目	依計畫完成執行率 92.13%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五)社政工作	1. 辦理各項社會救助、社會福利、社區發展、災害救助、全民健康保險等業務。 2. 辦理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相關業務。 3. 辦理其他相關業務活動等。	同重要計畫項目	依計畫完成執行率 94.13%	

四、其他重要說明：無